

郑州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文件

郑电教〔2020〕4号

郑州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 关于举办 2020 年教育系统教学技能竞赛 “信息技术创新教学”项目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电教馆（信息中心），市直属各学校：

根据河南省教育系统教学技能竞赛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印发 2020 年全省教育系统教学技能竞赛“信息技术创新教学”技能竞赛活动的通知》（豫电教馆〔2020〕32 号）要求，我市将举行 2020 年全市教育系统教学技能竞赛“信息技术创新教学”项目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的组织

本次活动由郑州市教育局、郑州市教育工会主办，郑州市

教育局电化教育馆承办，在市级比赛的基础上，推荐优秀作品参加省级比赛。

二、竞赛内容和参赛范围

（一）项目界定

信息技术创新教学，是指在信息技术环境下，教师按照课程目标要求，针对一个课时的教学内容，运用教学设计的理论和方法精心设计教学方案；在教学过程中针对学生情况合理运用教学策略，创新教学方法，恰当使用数字教学资源，把先进的教学理念和信息技术方法自然融入到教学过程；充分体现学生的主体地位，在引导学生观察问题、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过程中，注重激发学生思维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提升学生思维品质和获取知识的能力，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和创新精神。

（二）竞赛内容

2020年郑州市教育系统教学技能竞赛“信息技术创新教学”项目共设1个科目：小学道德与法治。

（三）评审标准

参照《河南省信息技术创新教学项目竞赛评审标准》执行（附件1）。

（四）参赛人员

以中青年教师为主，参赛者年龄须为1975年5月30日以后出生，且为从事相关学科教学工作3年以上的一线教师。

三、报送作品注意事项及制作要求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市直属各学校在逐层选拔后，按所分配名额向郑州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报送材料。报送材料包括：“项目组织单位信息表”（附件2）、“参赛人员及作品清单”（附件3）。报送材料同时报送竞赛活动小结一份，内容包括竞赛科目设置、组织机构、参赛人数、评审原则和方法、评审程序、评审结果等。郑州市各县（市、区）每学科限报5节。郑州市教育局直属小学每校限报2节。

参加竞赛者应提供材料如下：

1、“河南省教育系统2020年度教学技能竞赛申报审批表”（附件4，A3纸双面打印）2份附于参赛者本人材料袋中。

2、2000字左右的个人先进事迹材料1份，A4纸打印。

3、2018年以来有关获奖成果或荣誉称号的证书复印件（A4纸复印），原件由推荐单位负责查验并在复印件上盖章后退回参赛者。

4、所授科目教案（教学设计）1份，A4纸打印。

5、同教案（教学设计）课堂实录DVD数据光盘2份：应是一节完整的课堂教学实录（不得超时，无剪辑、无特效），要求必须采用双机位及以上人工手动拍摄，视频推荐使用高清制式。压缩推荐采用H.264编码方式，码流率不低于256Kbps，幅面要求达到720×576或以上，以常见视频格式（AVI、MP4、RM等）封装。课堂实录应为未参加过省级及以上级别评优活动的作品。

6、教学过程中所使用的多媒体课件，需是作者原创或在其他

它资源素材的基础上，根据教案设计组合编辑而成的辅教课件，单机版或网络版均可。报送时，须将该课件同课堂实录及上述 1、2、4 有关材料的电子文档一并刻录在 DVD 光盘中。

凡申报材料缺项或不符合规定者不予接收。材料报送截止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15 日，过期不再受理。

四、报送地址

郑州市南阳路 314 号郑州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

五、其他事项

各参赛单位、老师请自留作品原件，参赛作品一律不退。

- 附件：1. 河南省信息技术创新教学项目竞赛评审标准
2. 信息技术创新教学项目组织单位信息表
3. 信息技术创新教学项目参赛人员及作品清单
4. 河南省教育系统 2020 年度教学技能竞赛申报审批表

2020 年 7 月 2 日

（联系人：王义 联系电话：0371-63845007、15838327008）

郑州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办公室

2020 年 7 月 2 日印发